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维信”）于2020年8月4日至8月6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15亿元（其中：公司使用12亿元、苏州维信使用3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3月8日，苏州维信提前将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1年5月18日，公司提前将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苏州维信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资金金额为13.6亿元（其中：公司使用11.3亿元、苏州维信使用2.3亿元），使用期限至2021年7月31日。

公司目前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